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619)

執行副主席之委任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現任執行董事及執行委員會成員吳旭茱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副主席，由 2016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吳旭茱女士接受新任命。

承董事會命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秀梅

香港，2016年1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1)執行董事：吳鴻生先生、張賽娥女士及吳旭茱女士；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Hon. Raymond Arthur William Sears, Q.C.、謝黃小燕女士及董漢樟先生。